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郑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年度履职目标	紧紧围绕市委重点工作，加强对“一府一委两院”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推进依法行政、公正司法；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全面提高依法决定重大事项的科学化、民主化水平；认真开展立法调研工作，完成 2021 年度立法计划；加强代表工作，密切联系代表，不断提高代表履职能力，督导落实代表提出的议案建议；做好人事任免工作，依法组织实施宪法宣誓；加强机关建设，不断提高干部的思想作风和工作能力。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人大会议	召开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常委会会议
	人大监督	审查政府组成部门的预决算
	代表工作	组织市人大代表开展履职活动
	人大立法	制定修改地方法规
	培训调研	机关干部职工履职培训、外出考察调研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4054.3	
	1、资金来源：（1）财政性资金		4054.3	
	（2）其他资金		0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3378.7	
	（2）项目支出		675.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定性指标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定性指标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定性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定性指标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
		预算执行率	≥90%	%
		预算调整率	≤10%	%

		结转结余率	≤10%	%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定性指标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定性指标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定性指标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定性指标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定性指标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90%	%
		绩效自评完成率	≥90%	%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90%	%
		评价结果应用率	≥90%	%
产出指标	履职目标和主要任务完成情	市人大代表会议完成数量	=1	定量指标

	况	部门预决算审核工作完成数量	=6	定量指标
		市人大代表履职活动完成率	≥90%	%
		制定修定地方立法数量	=4	定量指标
		完成机关干部职工培训批次	=2	定量指标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人事任免的民主性	民主	定性指标
		重大决策的科学性	科学	定性指标
		政府预决算编制的规范性	规范	定性指标
	满意度	市人大代表满意度	≥90%	%
		机关干部职工满意度	≥90%	%
		市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 年）

项目名称	市人大代表履职活动经费		
单位编码	002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马安庄	联系人	雷海刚
联系电话	67931126		
开始时间	2021-01-01	结束时间	2021-12-31
项目总金额	2276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2276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2276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2276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保障市人大代表在闭会期间的正常履职需要。组织市人大代表在闭会期间的视察、调研及各类学习培训，资金性质为财政拨款。		
立项依据	《代表法》第四章第三十五条规定：代表活动经费，应当列入本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专款专用。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代表法》第四章第三十五条规定：代表活动经费，应当由本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专款专用。 严禁与代表履职活动无关的各类支出		

项目配套 制度措施	郑州市人大代表活动经费使用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规范代表活动经费的使用管理，支持和保障全国人大代表、省人大代表和市人大代表开展活动，依法执行代表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及有关财务管理制度，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代表活动经费包括由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下拨的全国人大代表、省人大代表活动经费和列入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预算的市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第三条 代表活动经费用于驻郑的全国人大代表、省人大代表和市人大代表在闭会期间履行职责、开展活动。经费由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统一管理，专款专用。 驻郑全国人大代表、省人大代表每年的活动经费，严格按照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的要求使用。 市人大代表每年的活动经费包括市本级掌握使用、代表执行职务补贴和下拨选举单位安排本级代表使用三部分。市本级掌握使用的经费由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机构提出使用意见，按有关财务管理制度办理；代表执行职务补贴按个人实际参加会议、视察、调研和执法检查活动次数，以每人每天 100 元打入代表个人银行卡账户；下拨选举单位安排本级代表使用经费按每位代表 1000 元，由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机构提出分配建议方案，报主任工作例会审定。 第四条 代表活动经费的使用范围 （一）代表参加履职活动的差旅费、交通费、通信费和食宿费； （二）由市人大常委会组织的代表履职学习培训的相关费用； （三）代表小组开展活动的相关费用； （四）为代表订阅的报刊杂志和提供政情材料、学习资料支出的费用； （五）代表履职补助； （六）探视慰问患病代表等特殊情况的费用 （七）经核准的无固定收入和基层一线的代表履行代表职务的误工补贴。市人大代表误工补贴对象由代表原选举单位核准，向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机构报备。 第五条 代表活动经费的使用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财经纪律 代表活动经费报销项目应属本办法第四条所列范围。 市本级掌握使用的经费报销，经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机构负责人签署意见后，报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领导审批，按财务管理制度办理报销手续。
----------------------	--

	下拨到选举单位安排本级代表使用的经费报销，按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和各开发区人大工委财务管理制度办理报销手续。 第六条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财务管理部门负责对代表活动经费的监督管理。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财务管理部门年初应将上年度代表活动经费使用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工作例会报告。下拨各县（市）、区和各开发区的代表活动经费使用情况，年底由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各开发区人大工委向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财务管理部门报告。 第七条 本办法由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负责解释。 第八条 本办法自通过之日起施行。		
项目实施计划	1 月至 12 月组织代表视察 30 次，专题调研 20 次，组织代表培训 3 期。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1、代表的履职能力得到提高； 2、政治责任感得到增强； 3、代表的履职活动能够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1、代表的履职能力得到提高； 2、政治责任感得到增强； 3、代表的履职活动能够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代表参加视察调研培训的累计人数	≥1500
		组织代表视、调研察次数	≥120
	质量	组织代表视察培训的完成率	≥95%
	时效	代表活动完成的时效性	及时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代表履职能力情况	良好
	环境效益		
	满意度	代表满意度	≥9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跟踪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代表视察调研涉及相关部门的协同性	良好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档案管理的健全性	健全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 年）

项目名称	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经费		
单位编码	002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潘冰	联系人	赵海平
联系电话	67886626		
开始时间	2021-01-01	结束时间	2021-12-31
项目总金额	40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40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400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400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代表大会经费主要用于保障每年召开的郑州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主要在政府协议定点的酒店及省人民会堂召开，资金性质为财政拨款。		
立项依据	《地方组织法》第二章第十一条规定：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每年至少举行一次。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人民通过普遍的民主选举，产生自己的代表，组成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通过人民代表大会 行使国家 权力，郑州市人民代表大会是郑州市全体人民政治生活上的一件大事，对于郑州市的全面建设具有重要意义。《地方组织法》规定，地方各级 人民 代表大会每年至少举行一次。		

项目配套 制度措施	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经费管理规定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以及其它财经法规，加强市人代会经费管理工作，确保人代会经费使用规范、合理、高效，制定本规定。 一、市人代会经费使用和管理应坚持以下原则： （一）公开、公正、科学、高效； （二）集中管理，突出重点； （三）专款专用，独立核算； （四）统一支付，严格把关； （五）跟踪问效，责任追究。 二、市人代会经费预算管理 市人代会经费列入年度预算，专项编制，按要求纳入市财政局项目库管理，办公厅行政处财务室负责市人代会经费的预算编报工作，每年年底行政处财务室结合下一年度市人代会的安排情况，根据召开次数、会议时间、与会人数，按照一类会议的限额超标准，编制市人代会经费预算，并经机关党组会研究确定后，上报市财政局审核批准。 三、市人代会经费使用管理 市人代会经费支出经预算确定后，严禁随意调整预算，改变支出用途。因客观原因确需调整资金使用用途，应按规定提出就更改申请，经机关党组会研究同意后，报财政局批准；严格落实限额规定，无特殊情况，不得突破年度预算额度，同时应尽可能细化到具体项目。严格控制会议会期、规模及工作人员数量。会议应当到政府定点会议场所召开，按照协议价格结算费用。 四、市人代会经费会报销规定 严格落实会议费报销规定，认真执行《郑州市市级会议费管理办法》，报销会议费时需提供会议审批文件、会议通知、定点场所协议、实际参会人员签到表、会议原始明细单据和电子结算单。人代会结束后，无特殊情况，一周内结算完毕。代表大会经费的使用，由经办人、大会秘书处各组组长签字后，再按规定程序审批；行政处负责会议经费的预算及审核，驻市人大机关纪检监察组负责会议经费的监督审查。 五、财务人员职责 做好市人代会经费的预算、决算编制和资金申请工作，监督、检查预算执行情况。严格执行财务制度，报销、复核、记账、做到手续完备，数字准确，账目清楚。认真审核原始凭证，确保单据、附件准确、完整。检查监督经费计划的执行情况，定期向分管财务工作的负责人汇报经费支出情况，提出改进意见，有效规范市人代会经费管理工作。
----------------------	---

项目实施计划	1、2021 年 1 月至 2 月为会议准备阶段，主要是在政府协议定点范围内确定代表的食宿地点，主会场召开的地点，大会安保措施方案，选举系统的准备调试，表决系统的准备调试。2、3 月份大会实施阶段，主要保障大会按规定议程圆满顺利安全召开。3、大会结束后按协议合同规定在 15 个工作日内对大会的各项开支进行审核报销。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1、大会各项议程完成圆满顺利； 2、代表参政议政积极性高； 3、代表发扬民主充分、满意度高； 4、经费开支合规、高效。		
年度绩效目标	1、大会各项议程完成圆满顺利； 2、代表参政议政积极性高； 3、代表发扬民主充分、满意度高； 4、经费开支合规、高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人代会每年召开次数	=1
	质量	活动计划完成率	=100%
	时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代表民主参政议政作用的发挥	良好
	环境效益		
	满意度	参会代表的满意度	≥9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会议承办部门相互之间 的协同性	良好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 年）

项目名称	部门预决算审核经费		
单位编码	002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王宏伟	联系人	曾俊阳
联系电话	67185603		
开始时间	2021-01-01	结束时间	2021-12-31
项目总金额	48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48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48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48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市人大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每年抽取一定数量的政府组成部门，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对其预决算进行审核监督，资金性质为财政拨款。		
立项依据	《预算法》第九章第六十六第规定：县级以上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对本级和下级政府预算、决算进行地监督。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1、促进部门预算执行的科学化，维护预算执行的严肃性。 2、财政支出更加公开、规范和高效。 3、为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委会审查批准财政预（决）算提供科学依据。		

项目配套 制度措施	2020 年部门预算审查工作方案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指导意见》（中办发〔2018〕15 号）的精神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河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的具体要求，按照 2021 年工作预安排，市人大预算监督委员会决定抽取 6 个市直部门的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进行审查监督。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部门预算审查对象 6 个市直部门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 二、部门预算审查时间 2020 年 5 月—7 月。 三、部门预算审查的组织形式和程序 部门预算审查监督工作在市人大常委会领导下，由市人大预算监督委员会、市人大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具体组织实施。通过竞争性谈判，委托第三方审计机构对上述六部门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进行具体审查。会计师事务所在审查后应向市人大预算监督委员会、市人大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汇报审查结果，提交审查结果报告。市人大预算监督委员会向主任会议报告对上述六部门的审查情况，经主任会议同意后，由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将审查意见转市政府办公厅研究办理。 四、部门预算审查的主要内容 （一）部门预、决算编制是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部门预、决算是否真实、准确、完整，是否按照全口径预算决算审查监督要求，把部门各项收入和支出编入部门预算； （三）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相关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以及省委、市委工作要求的具体情况； （四）部门决算与预算存在差异情况； （五）预算收支是否按批准的预算执行；非税收入是否按规定标准和范围征收，是否及时缴入国库或财政专户； （六）执行中预算调整变化情况及原因； （七）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特别是部门重点支出、重大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 （八）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执行情况； （九）政府采购预算和政府购买服务计划执行情况；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和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部门重点支出、重大项目资金的绩效实现情况； （十一）预算资金结转结余情况，结转资金的使用情况； （十二）政府债务管理制度落实情况；
----------------------	---

	(十三) 资产负债情况; (十四) 部门预算公开情况; (十五) 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十六) 其他与部门决算有关的重要情况。 五、部门预算审查方法 以查阅部门相关材料、询问相关问题等方式详细了解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绩效等情况。 六、部门预算审查的整改落实 部门预算审查出的问题要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整改和处理。 七、部门预算审查要求 部门预算审查监督是一项严肃、慎重的的工作，参加审查人员应以认真负责的态度，依法、公平、公正地开展审查工作，并注意保密，不外泄部门预算审查中的任何信息。被审各部门应积极配合审查人员做好部门预算审查监督工作，及时、全面提供审查所需的各种资料。
项目实施计划	1、计划准备阶段：2021 年 1 月至 3 月，制定计划，完善方案，确定需审核监督的部门。 2、组织实施阶段：2021 年 4 月至 9 月，通过社会审计力量对 6 个政府部门的预决算进行审查。 3、总结反馈阶段：2021 年 10 月至 12 月，总结工作，针对审查中发现的问题，督促整改，跟踪问效。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1、增强政府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2、提高政府部门执行预算的严肃性。 3、财政支出更加公开、合规、高效。

年度绩效目标	1、增强政府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2、提高政府部门执行预算的严肃性。 3、财政支出更加公开、合规、高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完成审核的政府部门数量	=6
	质量	审计报告的合规性	合规
	时效	审核工作完成的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财政资金使用效能	良好
	环境效益		
	满意度	被审计单位的满意度	≥9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单位整改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相关部门的协同性	良好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